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3 年审计资质及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是国内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服务包括境内外 A 股、B 股、H 股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在内的固定客户 7,000 余家，其中上市公司客户 700 余家，位列全国前茅。截至 2023 年底，天健共有合伙人 200 余名，注册会计师 2,200 余名，从业人数 8,000 余名。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

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3 年 3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对天健的执业资质、业务规模、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 2023年11月23日, 审计委员会与天健就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 2024年3月12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听取天健汇报2023年年报审计的执行情况、执业与质量控制情况等, 审计委员会就审计的重大事项、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与天健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 2024年3月26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对天健出具的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制度等有关规定, 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 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 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 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3月27日